

SW 百花散文书系·古代部分

主 编 徐柏容 郑法清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蘇

散

散

选集





百花散文书系·古代部分

主 编 徐柏容 郑法清

苏

辙 散 文 选 集

孙 虹 选 注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苏辙散文选集/孙虹选注；—3 版.—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2009.6
(百花散文书系·古代部门)
ISBN 978—7—5306—5398—2

I . 苏... II . 孙... III. 古典散文—作品集—
中国—宋代 IV. I 26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86292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300051

E-mail: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022) 23332651 邮购部电话：(022) 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印制

*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7.25 插页 2 字数 197 千字

2009 年 6 月第 3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定价：16.00 元

编辑例言

一、中国古代散文源远流长，根深叶茂。它和诗歌一样，同是中国古代文学最主要、最有特色的文体形式，也是人类文明史上璀璨宏丽的文化宝库。为弘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继承古代散文优良传统，以促进当代散文创作的繁荣和提高，并供广大读者借鉴欣赏，特编辑这套“中国古代散文丛书”，作为“百花散文书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出版。

二、散文文体范围，代有嬗变，古今不同。本丛书所选，以抒情、记述体等文学性较强的散文为主。入选作家上起自先秦，下迄于清代。按不同作家分别成册。各书篇目排次，原则上以写作时间先后为序，以便读者了解散文创作的发展脉络、演变轨迹。

三、本丛书每书分两部分：一为论文，内容除简介作者生平、文学活动外，着重结合选入本书的作品，分析、评述其散文创作思想特别是艺术特色、散文创作发展历程及影响。一为散文，每篇均附加题解、注释。

四、论文部分力图与散文部分互补共济，以论文帮助

读者对所选散文提高到理性认识，又以所选散文来深化读者对论文的感性认识，两相印证，使本丛书除选注散文佳作供阅读之外，在一定程度上还兼具作家论乃至古代散文史的作用，既不同于一般散文选本，也有异于一般的古代散文史而自具独有的特色。

五、每书所选散文，除了作者有代表性的名篇佳作外，还照顾到作者不同时期、不同题材、风格的文学性散文，以便体现作者散文创作发展道路。

六、题解除解释文题中有关词语、专门名词等和说明写作时间、出处、版本等外，还对作品写作背景、思想价值、艺术特色以至艺术手法等，加以简明的评述。

七、注释以疏解难字、难词以及典故、职官、器物、人名、地名等为主。对其重要者、用法特殊者，并援引出处或例句，以便读者不仅知其然还能知其所以然。

百花文艺出版社

苏辙和他的散文

孙 虹

苏辙(1039—1112)，字子由，一字同叔，北宋眉州眉山(今四川省眉山县)人。父亲苏洵以文章、气节名天下。母亲程氏“生而志节不群，好读书，通古今，知其治乱得失”(苏辙《坟院记》)。苏辙八岁时，父亲游学四方，母亲亲授以书。诗礼传家的正统教育使苏辙和长兄苏轼都跃跃思有为于天下。

仁宗嘉祐元年(1056)，苏洵父子同游京师，途经成都时，拜访了时任益州知州的张方平。张方平一见，待为国士。他看出了兄弟二人的性格差异：“长者明敏尤可爱，然少者谨重。”(张方平《瑞桂堂暇录》)张方平被苏辙许为“一生知己首斯人”。苏辙也确实是谨慎持重之人，他不善于或者不愿意表露感情，但考虑问题周到而不乏主见。

嘉祐二年(1057)，文章泰斗欧阳修为座主，主持礼部进士考试，他非常痛恨当时士子险怪奇涩的“太学体”，欣赏苏门粲然可观的文义。这一年，苏辙、苏轼同榜考中进士。嘉祐六年(1061)，少年得志的苏辙又与苏轼一起参加仁宗皇帝亲策的直言极谏科的制举考试。苏辙认为直言极谏不能形同虚设，应该无所顾忌地指陈朝廷得失，所以他当时极为敏感的边患和女宠问题进行直言诤谏，并做好了“必见黜”的心理准备。仁宗考虑到：“以直言召人，而以直言弃之，天下其谓我何？”(《宋史·苏辙传》)阻止了主考官们不予录取的决定。作为对皇帝不恭的惩罚，苏辙被第以四等，授商州军事推官。知制诰王安石认为苏辙抬高宰相攻击皇帝，不可任用，拒绝替苏辙撰写任命；而枢密使韩琦、主考官沈遘则肯定他有爱君之心。苏辙刚刚步入政坛，就成为有争议的人物。在制举考试中入三等的苏轼正好要远任凤翔(今陕西省凤翔县)的签书判官，苏辙奏乞在京侍父，诏从之。

英宗治平三年(1066)，苏辙出任大名府(今河北省大名县一带)推官。翌年，苏洵病逝于京师，苏轼、苏辙两兄弟扶柩返蜀。神宗熙宁二年(1069)，苏氏兄弟守孝期满还朝。神宗是一位雄心勃勃的皇帝，有志于改变宋朝国力衰竭、边土日蹙的状况；王安石是一位众望所归的奇才，他有矫世变俗、致君尧舜的决心，提出的一系列新法措施针对性很强，政治效应也颇显著。王安石实行的新法，理财富国，开土强兵，应该说看到了当朝弊端，顺应了时代潮流。也许是性格悲剧，朝堂中风节相尚、文才武略的名臣都站到了他的对立面。以司马光为首的一批大臣

奉守祖宗成法，并坚信这种保守是以仁为政，以民为本，认为新法是虐政。当时新旧两党政见不合的论争，正如柳诒徵先生所说：“（宋神宗朝）新旧两党各有政见，皆主于救国，而行其道特以方法不同、主张各异，遂致各走极端。纵其末流，不免倾轧报复，未可纯以政争目之。而其党派分立之始，则固纯洁为国，初无私憾及利禄之见羼杂其间。”（《中国文化史》）

苏辙回京后上书神宗，阐述冗吏、冗兵、冗费削弱了国库收入，条分缕析，指陈精当。神宗即日召对延和殿，并以苏辙为新法机构三司条例司的属官——检详文字。如众所知，苏辙的政治观点与司马光一致，不赞成新法。王安石准备实行青苗法时，苏辙指出了以钱贷民，本为救民，其结果却是鞭策必用。王安石为此“逾月不言青苗”。但这并不能改变二人之间的根本分歧。作为一位杰出的政治家，王安石人品高洁，也属旧党的苏门四学士之一黄庭坚对王安石非常推崇：“真视富贵如浮云，不溺于酒利财色，一世之伟人也！”（《跋王荆公禅简》）但是，包括苏辙在内的更多的保守派大臣对王安石的人格和他实行的新法均持偏见，苏辙晚年反省说：“某欲见面一言者，盖为吾侪新法之初，辄守偏见，至有异同之论。虽此心耿耿，归于忧国，而所言差谬，少有中理者。”（《与滕达道书》）当时苏辙坚持认为王安石是有妇人之仁的小丈夫，急于财利而不知本，因此议事多不相合。在变法已然是君臣一意、群臣附议的情况下，苏辙致书王安石，力陈新法不可能实行之事，激怒了王安石。刚直的苏辙也自请去职，离开了京城。

熙宁三年(1070)，已是陈州知州的张方平辟苏辙为陈州教授。张方平离任后，属保守派大臣枢密使文彦博被贬，以守司徒兼侍中判河阳。文彦博辟苏辙为学官，不久又改辟他为齐州掌书记。熙宁九年(1076)，苏辙罢任齐州，到京城做了短暂的停留，接着又出任了南京(今河南省商丘市)留守张方平的签书判官。这些职务大多是学官，杏坛弦诵，仍不能使他忘情于政治。这一时期他写的《陈州为张安道论时事书》、《自齐州回论时事书》、《齐州泺源石桥记》等，均体现了苏辙奉守成法的政治主张，明显与王安石旨在强国富兵、多改革之举的新法治国方略相忤。所以苏辙的这些文章虽然明察新法弊害，但也不免一叶障目，多一偏之辞。

元丰二年(1079)，由于新党舒亶、李定等人的深文罗织，在湖州任职的苏轼以谤讪新政的罪名下御史台问罪。苏辙上书神宗，乞纳在身之官，以赎兄之罪，因坐贬筠州(今江西省高安县)监盐酒税。这时苏辙已经四十岁。正如他自己所说，监盐酒税是与市人争利的小官，通过《东轩记》一文，可以看到理想与现实巨大的反差给他内心带来的痛苦。这次被贬有戴罪性质，所以五年不得调。五年后，才移任绩溪(今安徽省绩溪县)令，这是他第一次担任山丘小邑的地方长官。在绩溪任上，有一次广西需要战马，皇帝降旨江东诸郡督办，各郡纷然搜刮民马，惟绩溪不办。另外，苏辙曾爱绩溪翠眉亭景色清幽，时往游焉，“公去而邑人思之，即亭为祠”；哲宗绍圣年间，更有人辟县府一间官廨为“景苏堂”(韩元吉《苏文定公词碑》)。所以虽然没有资料表明他的官声政绩，但有理由相信他治

邦治民保持了自己施行仁政的原则。

元丰八年(1085)神宗病逝。哲宗年幼，英宗宣仁高皇后被尊为太皇太后，垂帘听政。宣仁后起用司马光为相。同年八月苏辙被召还京师任校书郎，未至都门，又擢为右司谏。元祐元年(1086)九月擢起居郎，十一月为中书舍人。以后担任过户部侍郎、翰林学士、吏部尚书、御史中丞、尚书右丞、大中大夫守门下侍郎，五年而居位副相，与闻国政。苏辙为朝官期间，深得宣仁后的信任，建议多被采纳。史称宣仁后为女中尧舜，苏辙的政治才干也为当朝及后世交口称誉。吕公著说他：“只谓苏子由儒学，不知吏事精详至于如此！”(苏籀《栾城遗言》)秦观说他：“器足以任重，识足以致远。”(秦观《答傅彬老简》)苏辙在朝期间，基本上做到了立场公允，常能作持平之论。这时的苏辙已经摒除了对新法的成见，取舍不在法令的新旧，而在于国于民是否有利。所以司马光执权柄，苏辙并不谄事。他反对司马光遽改王安石雇役、科举之法，反对文彦博的“回河”之议，反对吕大防、刘挚的开边之谋。但他也不是没有原则，比如他就坚决反对新旧党人兼用的“调停”之说，因为他对蔡确、章惇等小人的人格不信任。苏辙由此被史家称为“君子不党，于辙见之”(《宋史·苏辙传》)。但没有朋党偏见的苏辙仍然成了党争的牺牲品。

元祐八年(1093)，宣仁后去世，哲宗亲政，号称绍圣——绍继先圣神宗的业绩，所以再次起用新党。苏辙被指为元祐奸党，“岁经三黜”，从汝州、袁州、筠州，直至雷州、循州，越贬越远，越贬越荒蛮。元符三年(1100)哲宗崩，徽宗即位，苏辙才遇赦北归，客居颍昌(今河南省许昌)

市),杜门却扫,不与物接,绝口不谈时事,过了十二年的逸民生活。政和二年(1112)病逝,享年七十三岁。

苏辙一生著作颇丰,有《栾城集》九十六卷、《诗集传》二十卷、《春秋集解》十二卷、《古史》六十卷、《龙川略志》十卷、《龙川别志》八卷、《老子解》二卷。我们拟以入选散文为主,考察苏辙思想变化的轨迹。概言之,苏辙的思想是从儒家修齐治平的文化人格,被迫“合吾儒于老子”(朱熹《苏黄门老子解》)。苏辙被召还京师的元丰八年(1085),可以作为前后两个阶段的分界。

第一阶段,苏辙以儒家思想为精神渊薮,以孟子“我善养吾浩然之气”自励。“平居以养其心,足乎内无待乎外,其中潢漾,与天地相终始。止则物莫之测,行则物莫之御。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忧,行乎夷狄患难而不屈,临乎死生得失而不惧。”(苏辙《吴氏浩然堂记》)这是苏辙完善自我道德的夫子自道,至大至刚的浩然之气成为他立身的根本。少年英气的苏辙有治大国如烹小鲜的气度,他指点得失,并为之运筹,主张以仁政治国,“以礼乐为本,刑政为末”(苏辙《河南府进士策问三首》),推崇“禹、稷汲汲于天下”(苏辙《上两制诸公书》),博施于民而能济众,君轻民贵,举贤授能,无一不是以儒家思想为指归;并力斥诸子包括庄子学说是蹊隧灭绝的大泽之陂。对黄州太守任师中这类恩威并施的太守虽然有所褒掖,但不乏春秋笔法。仕途多舛的苏辙仍然是一个经世致用的进取者,他曾在《齐州闵子祠堂记》、《东轩记》等文章中流露出山林隐逸之想,但那更多地是为了“自放于道德之场”(苏辙《东轩记》),仍属儒家“穷则独善其身”的范围。

第二阶段，苏辙保持着以儒家安邦治国为己任的襟怀，保持着刚直耿介的本色再次步入政坛。历史上皇后临制大多重守成，轻创业，主张无为而治，而苏辙的施行仁政、奉守成法的治国思想与此不谋而合；再者，苏辙经过仕途坎坷，已步入知天命之年，第一阶段已然流露出的把外界的一切包括名利都看做物累的超然，已发展成儒、道互参。他在《御风辞》一文中所写到的“因物之自然，以致千里”，就是这种思想集中而形象的体现。他主张奉还西夏土地，以求得暂时安宁；反对恢复黄河故道，是因为“自先帝（神宗）不能回”；裁减官员，只是“俟吏之年满转出，或死亡、事故者勿补，及额而止”（《宋史·苏辙传》），如此等等。由于大宋国力所限，采取绥靖措施是知其不可为而不为的政治识见，但不可讳言的是，其中包含了很重的消极逃避成分。所以当他再次面临南迁之祸时，老庄哲学遽然成为主导思想也就不足为怪了。这时，苏辙非常倾慕白居易在牛李党争中端而不倚，“胸中了然，照诸幻之空”（苏辙《书白乐天集后》）。到了晚年，苏辙更是笃信佛老，侄儿苏过说他：“聊清一室地，仅作跏趺处”（苏过《和叔父移居东斋》）；苏辙六十五岁时曾说：“十年来渐悟佛法，经历忧患，真心不乱，今反复熟读，乃知诸佛惠我无生法，忍无漏胜果，愿心心护持，勿令失坠。”（周必大《跋苏黄门在筠州施楞严标指》）苏轼在惠州时，曾经试用道家炼丹汞的法术，他给苏辙写信时，谈到保存朱砂的方法，说子由性情平静，修炼较易成功。苏辙晚年忆及曾操此道时说：“平生误与道士游，妄意交梨与火枣。”（《夜坐》）他开始在《待月轩记》等文章中大谈性命之理，俨然是一位太上忘

情、对政治漠不关心的老人了。可以看做苏辙绝笔的《管幼安画赞》，竟以无用之用为大用的结论给自己的一生画上了句号。苏辙登孔孟堂而入老庄室，岂不悲也欤？

二

北宋初期文坛，散文有两种不良倾向。以杨亿为代表的西昆体：“穷妍极态，缀风月，弄花草，浮巧侈丽，浮华纂组，刻镂圣人之经，破碎圣人之言，离析圣人之意，蠹伤圣人之道。”（石介《怪说》）另一种是险怪奇涩的“太学体”：“务以言语、声偶摘裂，号为时文。”（欧阳修《苏氏文集序》）欧阳修等人倡导的诗文革新运动就是以这两种文体为批判对象、追两汉之馀、复三代之故的散文复古运动。苏门父子之所以都雄居唐宋八大家的行列，是因为他们都以西汉文辞为宗师，“词语甚朴，无所藻饰”（苏轼《上梅龙图书》）。在唐宋八大家中，韩愈、欧阳修、苏轼的散文美轮美奂，苏辙散文置于其中，未免有些黯然；但正如苏辙自己所说：“世人不妄言，知我不如兄。篇章散人间，堕地皆琼英。凜然自一家，岂与众人争！”（《题东坡遗墨卷后》）苏辙以文学创作的理论和实践卓然自立，仍不失为大家。总结苏辙文论方面的观点，简单概述如下。

一、以气形文，义理兼融。苏辙在《上枢密韩太尉书》一文中提出：“文者气之所形，然文不可以学而能，气可养而致。”“文气说”是我国古代文论中的重要观点。孟子的“养浩然之气”，曹丕的“文以气为主”，韩愈的“气盛言宜”、“仁义之人，其言蔼如”，都是这方面的言论。苏辙

的贡献是指出两条较为具体可行、重视见闻的养气途径：一为周游天下，观地之杰；一为交游豪俊，观人之灵。对于圣人之道，苏洵参乎权，苏轼参乎纵横，与父兄比，苏辙较重义理。他在《诗病五事》中批评李白“华而不实，好事喜名，不知义理之所在”；甚至认为：“唐人工于为诗，而陋于闻道。”诗文革新运动中正统宋儒具有代表性的观点，是要恢复韩愈以来的道统和文统，文以明道，文以载道。苏辙重义理的文学主张，正是古文复兴运动先驱者的薪火传承。

二、循规蹈矩，法度雍容。苏辙论文非常讲究法度，如呼应连属之法，他欣赏《诗经·大雅·绵》：“事不接，文不属，如连山断岭，虽相去绝远，而气象联络，观者知其脉理之为一也。盖附离不以凿枘，此最为文之高致耳。”称赞杜甫《哀江头》诗：“如百金战马，注坡蓦涧，如履平地。”（苏辙《诗病五事》）这是从心所欲不逾矩之妙，从而观文“如观君子，佩王冠冕，还折揖让，音吐皆中规矩”（苏籀《栾城遗言》）。苏辙作文也重法度，求稳不求奇，“大事大圆成，小事小圆转，每句如珠圆”（苏籀《栾城遗言》），追求均齐雍容之美。何子贞《东洲草堂文钞》曰：“所谓圆者，非专讲格调也。一在理，一在气。理何以圆？文以载道，或大悖于理，或微碍于理，便于理不圆；气何以圆？直起直落可也，旁起旁落可也，千回万折可也，一戛即止亦可也，气贯其中则圆。”可以看做苏辙文论的注脚。

三、刚杰柔美，略有偏重。苏辙兄弟对唐代王维和吴道子画孰优的问题曾经有过一次争论。苏辙说：“勇怯不必同，要以各善耳。壮马脱衔放平陆，步骤风雨百夫靡；

美人婉婉守闲独，不出庭户修容止。各自胜绝无彼此，谁言王摩诘，乃过吴道子？试谓道子来，置女所挟从软美，道子掉头不肯应，刚杰我已足自持。雄奔不失驰，精妙实无比。”（《王维吴道子画》）音乐方面他也偏爱动感强的一类，“终年见怪心自感，海水震掉鱼龙惊。翻回荡气回有遗韵，琴意忽从从此生”（《舟中听琴》）。可见苏辙偏重刚杰。宋朝文坛虽然诗、词、散文鼎足而三，但只有宋诗——特别是江西派的诗歌——代表了宋朝的美学品位和审美取向。宋词的华艳、宋文的平易最终都共趋瘦硬典雅。在转换过程中，苏辙得风气之先，也许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他的散文被称为“西汉以来别调”（茅坤《苏文定公文钞引》）。

苏辙的散文是上述理论的实践。苏过曾这样品评父亲苏轼的书法：“特以其至大至刚之气发于胸中而应之于手，故不见其有刻画妩媚之工，而端章甫若有不可犯之色”（苏过《书先公字后》），移用来评价苏辙的散文似乎更加适合。苏辙的散文以策论为主，文学性散文，若不包括辞、赋、铭、颂、祭文等，只有寥寥五十四篇，其中还有不少墓碑文字。但其散文特色，从中仍然能够得到清晰的反映。

其一，雅健秀澈，不为平易。前人评论，唐宋八大家中，只有柳宗元善写山水，其余各家都缺乏写景的词采。此非持平之论，宋代诸家中，欧阳修、苏轼等都有过出色的写景文字。如欧阳修《醉翁亭记》中的一段：

山行六七里，渐闻水声潺潺，而泻于两峰之间

者，酿泉也。峰回路转，有亭翼然临于泉上者，醉翁亭也。

也许是大手笔的游刃有余，欧阳修的写景文字往往流于平易。过分的滑熟，有时会出现欹侧妍媚之态。苏辙则不然，他的写景文字润之以雅健，出之以秀澈，深得苏轼的喜爱。比如苏轼就特别喜爱苏辙的《庐山栖贤寺新修僧堂记》，号称要亲手书写，刻石栖贤堂上。以其中一段文字为例：

院据其上流，右倚石壁，左俯流水。石壁之趾，僧堂在焉。狂峰怪石，翔舞于檐上。杉松竹箭，横生倒植，葱茜相纠。每大风雨至，堂中之人疑将压焉。

两文相较，欧文显得寸步不遗，苏辙则文气相缀，文意跳宕。语言上，欧文务求平易，苏辙则求雅求洁，采用经史中不甚艰涩的词语，词气芬芳。因而行文稳健，如龙骧虎步；遣词纯粹，如贝珠璀璨。因而写景文字能变婀娜为刚健，变滑熟为雅洁，具有刚杰之美。

苏辙写景散文中的人物也能与景物天人合一，温馨和谐。如《武昌九曲亭记》：

昔余少年，从子瞻游，有山可登，有水可浮，子瞻未尝不褰裳先之。有不得至，为之怅然移日；至，其翩然独往，逍遙泉石之上，撷林卉，拾涧实，酌水而饮之，见者以为仙也。

人物在苍森历落、萧然绝俗的自然环境中显得疏宕风雅，人淡如菊。

其二，藏锋沉馨，丰约合度。苏辙为文雅健秀澈，因而看似平淡，但其中却郁勃着一股秀杰之气。苏辙作文讲究稳妥圆转，为使秀杰之气不露于外，他采用了藏锋沉馨、不大声色的方法。明代茅坤所说的“譬之片帆截海，澄波不扬”（茅坤《苏文定公文钞引》）就是这个意思。如《洛阳李氏园池诗记》，文章写名都名花名园名公，一般人都会渲染出一段花团锦簇、炫人眼目的文字，可苏辙仅做了这样的描写：

一亩之宫，上瞩青山，下听流水，奇花修竹，布列左右，而其贵家巨室，园囿亭观之盛，实甲天下。

不铺排，不张扬，不藻饰，一派平和，却富贵盛丽，气象万千。点到之后，戛然而止，但条畅有序，绰约可见。正是由于这个原因，苏辙的散文很少长篇巨制。“洲岛之棼错，云霞之蔽亏，日星之闪烁，鱼龙之出没，并席之掌上”（茅坤《苏文定公文钞引》）。繁丰的内容，在苏辙的笔下能成为精致的小品。如《太子少保赵公诗石记》，时空、交游、为人、为诗，左右逢源，但都如蜻蜓掠水而过，寥寥三百字就刻画出了一个“其容晔然以温，其气肃然以清”的名卿。苏辙散文的开合、呼应、参差、断续、操纵、顿挫等皆有一定之法，其法也是注坡蓦涧，如履平地。如《太子少保赵公诗石记》，开篇写毛公与同乡赵抃的交游，文字